证券代码:688793　证券简称:倍轻松　公告编号:2025-034

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度暨2025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05月26日（星期一）15:00-16: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5年05月19日（星期一）至05月23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ir@breo.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5年4月29日发布公司2024年度及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4年度及2025年第一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5年05月26日（星期一）15:00-16:00举行2024年度暨2025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4年度及2025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05月26日（星期一）15:00-16: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总经理:马学军先生

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邓玲玲女士

独立董事:梁文昭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5年05月26日（星期一）15:00-16: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5年05月19日（星期一）至05月23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ir@breo.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证券部

电话:0755-82073336-8184

邮箱:ir@breo.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5月19日

证券代码:000905　证券简称:厦门港务　公告编号:2025-24

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3月18日发布了《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相关公告,并于2025年4月17日发布了《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现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交易概述

2025年3月18日,公司披露《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相关公告,公司拟向厦门国际港务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其持有的厦门集装箱码头集团有限公司控股权，同时向不超过35名符合条件的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二、交易进展情况

2025年3月17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18日刊登的相关公告。

2025年4月17日,公司发布了《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披露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

公司已聘请证券服务机构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开展尽职调查、审计和资产评估等工作,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相关工作正在有序推进中。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公司将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的相关事项。

三、风险提示

本次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并经有权机构批准后方可正式实施,本次交易能否获得相关批准,以及获得相关批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本次交易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分阶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5月19日

证券代码:601033　证券简称:永兴股份　公告编号:2025-025

广州环投永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购忻州市洁晋发电有限公司41%股权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述

广州环投永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月10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收购忻州市洁晋发电有限公司41%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32,967.347万元收购参股公司忻州市洁晋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洁晋公司”）41%的股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11日披露的《关于收购忻州市洁晋发电有限公司41%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2）。

本次交易已取得忻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出具同意本次交易的书面文件。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12日披露的《关于收购忻州市洁晋发电有限公司41%股权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19）。

二、进展情况

近日,洁晋公司完成了本次交易相关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主要变更情况如下:

变更事项	原登记内容	变更后登记内容
投资人变更（包括出资额、出资方式、出资日期、投资人名称等）	广州环投永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资额:5,900万元;出资比例:49%）;北京普能格科技有限公司（出资额:6,140.8163万元;出资比例:51%）	广州环投永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资额:10,836.73467万元;出资比例:90%）;北京普能格科技有限公司（出资额:1,204.08163万元;出资比例:10%）

洁晋公司取得了忻州市忻府区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具体登记信息如下:

名称:忻州市洁晋发电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40902683821704W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业成

注册资本:壹亿贰仟零肆拾万零捌仟壹佰陆拾叁圆整

成立时间:2009年1月22日

住所:忻州市忻府区豆罗工业园区

经营范围:电力业务;生活垃圾焚烧发电;生物质发电;供热服务;建筑垃圾处置;环保再生砖的生产与销售。动物废弃物处置（病死禽畜）;污泥处置;污水处置;医疗垃圾处置;危险废物经营。新型建筑材料研发。普通货物道路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广州环投永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20日

证券代码:688443　证券简称:智翔金泰　公告编号:2025-021

重庆智翔金泰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及2025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5月27日（星期二）15:00-16:00
- 会议召开地点: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
-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 会议问题征集:投资者可于2025年5月27日前访问网址https://eseb.cn/1ooCSlT0VjO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小程序码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一、说明会类型

重庆智翔金泰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5年4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2024年年度报告》《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及《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经营业绩、发展战略等情况,公司定于2025年5月27日（星期二）15:00-16:00在“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举办重庆智翔金泰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及2025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与投资者进行沟通和交流,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5月27日（星期二）15:00-16:00

会议召开地点: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总经理、首席科学官刘志刚,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李春生,董事、财务总监刘力文,独立董事崔萱林,独立董事陈利,独立董事胡耘通（如遇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投资者可于2025年5月27日（星期二）15:00-16:00通过网址https://eseb.cn/1ooCSlT0VjO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小程序码即可进入参与互动交流。投资者可于2025年5月27日前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23-61758666转8621

邮箱:irm@genrixbio.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或易董app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重庆智翔金泰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20日

证券代码:603885　证券简称:吉祥航空　公告编号:临2025-040

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及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上海均瑶（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均瑶集团”）持有公司股份1,020,862,08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6.42%,均瑶集团累计质押公司股票（含本次）81,275万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的79.61%,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6.96%。

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均瑶集团通知，获悉其将所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及质押业务,具体事项如下:

一、本次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单位:万股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解除质押股数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解除日期	质权人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均瑶集团	102,086.21	46.42%	7,450	7.30%	3.39%	2025年5月16日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白玉支行	66,225	64.87%	30.12%
			7,600	7.44%	3.46%	2025年5月16日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白玉支行			
合计	-	-	15,050	14.74%	6.84%	-	-	66,225	64.87%	30.12%

注:若有尾差,则是因四舍五入所致。

二、本次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单位:万股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	是否为限售股（如是,注明限售类型）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均瑶集团	是	7,450	否	否	2025年5月16日	2026年5月18日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白玉支行	7.30%	3.39%	为均瑶集团的债务提供履约担保
		7,600	否	否	2025年5月16日	2026年5月18日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白玉支行	7.44%	3.46%	为均瑶集团的债务提供履约担保
合计	-	15,050	-	-	-	-	-	14.74%	6.84%	-

注:若有尾差,则是因四舍五入所致。

上述质押股份不存在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的情形。

三、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单位:万股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解除质押及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	本次解除质押及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均瑶集团	102,086.21	46.42%	81,275	81,275	79.61%	36.96%	0	0	0	0
上海均瑶航空投资有限公司（“均瑶投资”）	3,606.70	1.64%	2,750	2,750	76.25%	1.25%	0	0	0	0
合计	105,692.91	48.06%	84,025	84,025	79.50%	38.21%	0	0	0	0

注:若有尾差,则是因四舍五入所致。

四、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均瑶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合计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超过50%。

1、均瑶集团未来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为5,580万股,占均瑶集团所持公司股份的5.47%,占公司总股本的2.54%,对应融资余额为4.8亿元;未来一年内到期（含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为48,660万股,占均瑶集团所持公司股份的47.67%,占公司总股本的22.13%,对应融资余额为43.085亿元。

均瑶投资未来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为0股;未来一年内到期（含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为2,750万股,占均瑶投资所持公司股份的76.25%,占公司总股本的1.25%,对应融资余额为2亿元。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均瑶集团及均瑶投资资信状况良好,具备资金偿还能力,有足够的风险控制能力,未来还款来源主要包括营业收入、投资收益、股票分红等,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后续如出现平仓风险,均瑶集团及均瑶投资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提前还款等措施应对。

2、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侵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3、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质押事项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质押事项不会对上市公司的主营业务、融资授信及融资成本、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影响;

（2）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质押事项不会对公司治理产生影响,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与公司在产权、业务、资产、人员等方面相互独立,对公司的控制权稳定、股权结构、日常管理不产生影响;

（3）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质押事项不存在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的情形。

公司将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20日

证券代码:002555　证券简称:三七互娱　公告编号:2025-030

三七互娱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一季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七互娱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5月12日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中期分红规划的议案》,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2025年度中期利润分配相关事宜。同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2025年第一季度权益分派方案，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审议通过权益分派方案情况

1、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权益分派方案具体内容为:按分配比例不变的方式,以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实际发行在外的总股本剔除上市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送现金股利2.10元（含税）;本次分配不派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自权益分派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股本总额未发生变化。

3、本次实施的分派方案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权益分派方案一致。

4、本次实施的分派方案距离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二、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权益分派方案为:按分配比例不变的方式,以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实际发行在外的总股本剔除上市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送现金股利2.1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通过深股通持有股份的香港市场投资者、QFII、RQFII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1.89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0.42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21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三、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5年5月26日,除权除息日为:2025年5月27日。

四、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2025年5月26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五、权益分派方法

1、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A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2025年5月27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2、以下A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股东账号	股东名称
1	01*****622	李卫伟
2	01*****472	曾开天
3	02*****948	胡宇航
4	02*****944	徐志高
5	01*****161	杨军

在权益分派业务申请期间（申请日:2025年5月13日至登记日:2025年5月26日）,如因自派股东证券账户内股份减少而导致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不足的,一切法律责任与后果由我公司自行承担。

六、相关参数调整

公司目前的总股本为2,212,237,681股，考虑到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上的股份（12,539,547股）不参与2025年第一季度权益分派,公司本次实际现金分红的总金额=实际参与分配的总股本×分配比例，即461,936,608.14元=2,199,698,134股×0.21元/股。因公司已回购股份不参与利润分配,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根据股票市值不变原则,实施权益分派前后公司总股本保持不变,现金分红总额分摊到每一股的比例将减小。因此,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除权除息价格计算时,每股现金红利的比例=本次实际现金分红总额/总股本=461,936,608.14元÷2,212,237,681股≈0.2088096（结果取小数点后七位,最后一位直接截取,不四舍五入）。

综上,在保证本次权益分派方案不变的前提下,2025年第一季度权益分派实施后的除权除息价格按照上述原则及计算方式执行,即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的除权除息价格=股权登记日收盘价-0.2088096元/股。

七、咨询机构

咨询地址:安徽省芜湖市瑞祥路88号皖江财富广场B1座7层7001号

咨询联系人:叶威　王思捷

咨询电话:0553-7653737

传真电话:0553-7653737

特此公告。

三七互娱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五月十九日

股票代码:000921　股票简称:海信家电　公告编号:2025-027

海信家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H股公告-认购理财产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信家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于2025年5月19日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刊登了公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关于境内外同步披露的要求,特将公告内容披露如下,供参阅。

特此公告。

海信家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19日

海信家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须予披露交易认购理财产品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号:00921）

董事会宣布,于2024年8月7日至2025年5月19日期间,本公司的附属公司空调营销公司及冰箱营销公司（作为认购方）与渤海银行及其全资附属公司渤银理财（合称「渤海银行集团」）订立理财协议,以认购渤海银行集团理财产品,认购金额为人民币2,140,000,000元。

本集团使用自有闲置资金支付该等渤海银行集团理财协议下的认购金额。

每份渤海银行集团理财协议本身并不构成本公司根据上市规则第14.06条须予披露的交易。然而,根据上市规则第14.22条,当该等渤海银行集团理财协议下的认购金额合并计算时,相关适用百分比率（定义见上市规则）超过5%但低于25%。因此,该等渤海银行集团理财协议下的交易按合并计算基准构成本公司的须予披露交易,并须遵守上市规则下的申报及公告规定。

背景

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2024年第一次会议以及2023年股东周年大会已分别于2024年3月29日以及2024年6月24日审议批准了《关于本公司以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同意本公司在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现金资产收益为原则,使用自有闲置资金合计不超过人民币190亿元委托商业银行、信托公司、证券公司、基金公司、保险公司、资产管理公司等金融机构进行短期中低风险投资理财。

认购理财产品

董事会宣布,于2024年8月7日至2025年5月19日期间,本公司的附属公司空调营销公司及冰箱营销公司（作为认购方）与渤海银行集团订立理财协议,以认购渤海银行集团理财产品,认购金额为人民币2,140,000,000元。本集团使用自有闲置资金支付该等渤海银行集团理财协议下的认购金额。

理财产品主要条款

认购的渤海银行集团理财协议主要条款概述如下:

	2024第1份渤海银行理财协议
(1)认购日期:	2024年8月7日
(2)产品名称:	渤海银行22165号理财产品
(3)参与方:	(i) 渤海银行作为管理人 (ii) 空调营销公司作为认购方
(4)产品类型:	封闭式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5)产品风险评级:	较低风险
(6)认购本金金额:	人民币400,000,000元
(7)投资期:	195天
(8)预期年化收益率:	业绩表现将随市场波动,具有不确定性
(9)产品投资范围:	现金、同业存款等货币市场工具,及国债、金融债等债务融资工具

	2024第2份渤海银行理财协议
(1)认购日期:	2024年8月13日
(2)产品名称:	渤海银行22166号理财产品
(3)参与方:	(i) 渤海银行作为管理人 (ii) 冰箱营销公司作为认购方
(4)产品类型:	封闭式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5)产品风险评级:	较低风险
(6)认购本金金额:	人民币500,000,000元
(7)投资期:	195天
(8)预期年化收益率:	业绩表现将随市场波动,具有不确定性
(9)产品投资范围:	现金、同业存款等货币市场工具,及国债、金融债等债务融资工具

	2024第3份渤银理财协议
(1)认购日期:	2024年9月19日
(2)产品名称:	渤银理财理财有术系列晨夕盈3号固收日开理财产品
(3)参与方:	(i) 渤银理财作为管理人 (ii) 冰箱营销公司作为认购方
(4)产品类型:	固定收益类
(5)产品风险评级:	较低/中低风险
(6)认购本金金额:	人民币200,000,000元
(7)投资期:	以认购方的赎回时间为准
(8)预期年化收益率:	业绩表现将随市场波动,具有不确定性
(9)产品投资范围:	一般性存款、同业存单、债券等债权类资产

	2024第4份渤银理财协议
(1)认购日期:	2024年9月19日
(2)产品名称:	渤银理财理财有术系列晨夕盈3号固收日开理财产品
(3)参与方:	(i) 渤银理财作为管理人 (ii) 空调营销公司作为认购方
(4)产品类型:	固定收益类
(5)产品风险评级:	较低/中低风险
(6)认购本金金额:	人民币300,000,000元
(7)投资期:	以认购方的赎回时间为准
(8)预期年化收益率:	业绩表现将随市场波动,具有不确定性
(9)产品投资范围:	一般性存款、同业存单、债券等债权类资产

	2024第5份渤银理财协议
(1)认购日期:	2024年10月11日
(2)产品名称:	渤银理财理财有术系列晨夕盈3号固收日开理财产品
(3)参与方:	(i) 渤银理财作为管理人 (ii) 冰箱营销公司作为认购方
(4)产品类型:	固定收益类
(5)产品风险评级:	较低/中低风险
(6)认购本金金额:	人民币70,000,000元
(7)投资期:	以认购方的赎回时间为准
(8)预期年化收益率:	业绩表现将随市场波动,具有不确定性
(9)产品投资范围:	一般性存款、同业存单、债券等债权类资产

	2024第6份渤银理财协议
(1)认购日期:	2024年10月30日
(2)产品名称:	渤银理财理财有术系列晨夕盈3号固收日开理财产品
(3)参与方:	(i) 渤银理财作为管理人 (ii) 冰箱营销公司作为认购方
(4)产品类型:	固定收益类
(5)产品风险评级:	较低/中低风险
(6)认购本金金额:	人民币200,000,000元
(7)投资期:	以认购方的赎回时间为准
(8)预期年化收益率:	业绩表现将随市场波动,具有不确定性
(9)产品投资范围:	一般性存款、同业存单、债券等债权类资产

	2025第1份渤银理财协议
(1)认购日期:	2025年1月6日
(2)产品名称:	渤银理财理财有术系列晨夕盈5号固收日开理财产品
(3)参与方:	(i) 渤银理财作为管理人 (ii) 空调营销公司作为认购方
(4)产品类型:	固定收益类
(5)产品风险评级:	较低/中低风险
(6)认购本金金额:	人民币100,000,000元
(7)投资期:	以认购方的赎回时间为准
(8)预期年化收益率:	业绩表现将随市场波动,具有不确定性
(9)产品投资范围:	现金、同业存款等货币市场工具,及国债、金融债等债务融资工具,公募基金、信托计划等权益类、混合类资产

	2025第2份渤银理财协议
(1)认购日期:	2025年1月9日
(2)产品名称:	渤银理财理财有术系列晨夕盈5号固收日开理财产品
(3)参与方:	(i) 渤银理财作为管理人 (ii) 空调营销公司作为认购方
(4)产品类型:	固定收益类
(5)产品风险评级:	较低/中低风险
(6)认购本金金额:	人民币50,000,000元
(7)投资期:	以认购方的赎回时间为准
(8)预期年化收益率:	业绩表现将随市场波动,具有不确定性
(9)产品投资范围:	一般性存款、同业存单、债券等债权类资产,公募基金、信托计划等权益类、混合类资产

	2025第3份渤银理财协议
(1)认购日期:	2025年1月17日
(2)产品名称:	渤银理财理财有术系列晨夕盈5号固收日开理财产品
(3)参与方:	(i) 渤银理财作为管理人 (ii) 空调营销公司作为认购方
(4)产品类型:	固定收益类
(5)产品风险评级:	较低/中低风险
(6)认购本金金额:	人民币100,000,000元
(7)投资期:	以认购方的赎回时间为准
(8)预期年化收益率:	业绩表现将随市场波动,具有不确定性
(9)产品投资范围:	一般性存款、同业存单、债券等债权类资产,公募基金、信托计划等权益类、混合类资产

	2025第4份渤银理财协议
(1)认购日期:	2025年5月19日
(2)产品名称:	渤银理财银储有道系列持盈7天最短持有期固收理财产品1号
(3)参与方:	(i) 渤银理财作为管理人 (ii) 空调营销公司作为认购方
(4)产品类型:	固定收益类
(5)产品风险评级:	低风险
(6)认购本金金额:	人民币230,000,000元
(7)投资期:	以认购方的赎回时间为准
(8)预期年化收益率:	业绩表现将随市场波动,具有不确定性
(9)产品投资范围:	一般性存款、同业存单、债券等债权类资产

	2025第5份渤银理财协议
(1)认购日期:	2025年5月19日
(2)产品名称:	渤银理财银储有道系列持盈7天最短持有期固收理财产品1号
(3)参与方:	(i) 渤银理财作为管理人 (ii) 冰箱营销公司作为认购方
(4)产品类型:	固定收益类
(5)产品风险评级:	低风险
(6)认购本金金额:	人民币240,000,000元
(7)投资期:	以认购方的赎回时间为准
(8)预期年化收益率:	业绩表现将随市场波动,具有不确定性
(9)产品投资范围:	一般性存款、同业存单、债券等债权类资产

据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询后所深知、尽悉及确信,渤海银行集团及其最终实益拥有人均为独立于本公司及其关连人士的第三方。

认购之理由及益处

本公司认购理财产品的审批程序符合本公司《委托理财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认购该等渤海银行集团理财产品的款项来自本集团的自有闲置资金，将该等闲置资金用于委托理财有利于提升本集团自有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而且不会对本集团的日常运作及主要业务发展以及本公司的中小投资者的权益有不良影响。

董事会认为认购该等渤海银行集团理财产品乃按一般商业条款进行,属公平合理,并符合本公司及股东之整体利益。

上市规则项下之涵义

每份渤海银行集团理财协议本身并不构成本公司根据上市规则第14.06条须予披露的交易。然而,根据上市规则第14.22条,当该等渤海银行集团理财协议下的认购金额合并计算时,相关适用百分比率（定义见上市规则）超过5%但低于25%。因此,该等渤海银行集团理财协议下的交易按合并计算基准构成本公司的须予披露交易,并须遵守上市规则下的申报及公告规定。

有关各方资料

本公司

本公司及其附属公司主要从事冰箱、家用空调、中央空调、冷柜、洗衣机、厨房电器等电器产品以及汽车空调压缩机及综合热管理系统的研发、制造和营销业务。

空调营销公司

空调营销公司是本公司在中国成立的附属公司。它主要从事制冷、空调设备销售;家用电器销售;家用电器安装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日用电器修理。

冰箱营销公司

冰箱营销公司是本公司在中国成立的附属公司。它主要从事电冰箱、冷柜、洗衣机、生活电器等家用电器产品的销售及其售后服务、技术服务。

渤海银行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根据中国相关法律法规在中国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于香港联交所上市（股票代码:9668）,其主要业务包括公司银行业务、零售银行业务、金融市场业务以及其他金融服务业务。

渤银理财

渤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是由渤海银行全资控股的银行理财子公司。渤银理财主要从事面向不特定社会公众公开发行理财产品,面向合格投资者非公开发行理财产品,理财顾问和咨询服务等相关业务。

释义

于本公告内,除文义另有所指外,下列词语定义如下:

「2024第1份渤海银行理财协议」 「2024第2份渤海银行理财协议」 「2024第3份渤银理财协议」 「2024第4份渤银理财协议」 「2024第5份渤银理财协议」 「2024第6份渤银理财协议」 「2025第1份渤银理财协议」 「2025第2份渤银理财协议」 「2025第3份渤银理财协议」 「2025第4份渤银理财协议」 「2025第5份渤银理财协议」	指	空调营销公司与渤海银行于2024年8月7日就认购2024第1项渤海银行理财产品订立的理财协议; 冰箱营销公司与渤海银行于2024年8月13日就认购2024第2项渤海银行理财产品订立的理财协议; 冰箱营销公司与渤银理财于2024年9月19日就认购2024第3项渤银理财产品订立的理财协议; 空调营销公司与渤银理财于2024年9月19日就认购2024第4项渤银理财产品订立的理财协议; 冰箱营销公司与渤银理财于2024年10月11日就认购2024第5项渤银理财产品订立的理财协议; 冰箱营销公司与渤银理财于2024年10月30日就认购2024第6项渤银理财产品订立的理财协议; 空调营销公司与渤银理财于2025年1月6日就认购2025第1项渤银理财产品订立的理财协议; 空调营销公司与渤银理财于2025年1月9日就认购2025第2项渤银理财产品订立的理财协议; 空调营销公司与渤银理财于2025年1月17日就认购2025第3项渤银理财产品订立的理财协议; 空调营销公司与渤银理财于2025年5月19日就认购2025第4项渤银理财产品订立的理财协议; 冰箱营销公司与渤银理财于2025年5月19日就认购2025第5项渤银理财产品订立的理财协议;
「2024第1项渤海银行理财产品」 「2024第2项渤海银行理财产品」 「2024第3项渤银理财产品」 「2024第4项渤银理财产品」 「2024第5项渤银理财产品」 「2024第6项渤银理财产品」 「2025第1项渤银理财产品」 「2025第2项渤银理财产品」 「2025第3项渤银理财产品」 「2025第4项渤银理财产品」 「2025第5项渤银理财产品」	指	根据2024第1份渤海银行理财协议认购的理财产品，产品之主要条款概述在本公告内; 根据2024第2份渤海银行理财协议认购的理财产品，产品之主要条款概述在本公告内; 根据2024第3份渤银理财协议认购的理财产品，产品之主要条款概述在本公告内; 根据2024第4份渤银理财协议认购的理财产品，产品之主要条款概述在本公告内; 根据2024第5份渤银理财协议认购的理财产品，产品之主要条款概述在本公告内; 根据2024第6份渤银理财协议认购的理财产品，产品之主要条款概述在本公告内; 根据2025第1份渤银理财协议认购的理财产品，产品之主要条款概述在本公告内; 根据2025第2份渤银理财协议认购的理财产品，产品之主要条款概述在本公告内; 根据2025第3份渤银理财协议认购的理财产品，产品之主要条款概述在本公告内; 根据2025第4份渤银理财协议认购的理财产品，产品之主要条款概述在本公告内; 根据2025第5份渤银理财协议认购的理财产品，产品之主要条款概述在本公告内;
「空调营销公司」	指	本公司附属公司青岛海信空调营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指	本公司董事会;
「渤银理财」	指	渤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由渤海银行全资控股的银行理财子公司;
「渤海银行」	指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在中国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于香港联交所上市;
「本公司」	指	海信家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在中国注册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于香港联交所主板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
「关连人士」	指	具有上市规则所赋予的涵义;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本集团」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香港联交所」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上市规则」	指	香港联交所证券上市规则;
「中国」 「冰箱营销公司」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 本公司附属公司广东海信冰箱营销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币」	指	人民币,中国法定货币;
「股东」	指	本公司股东;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会命

海信家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高玉玲

中国广东省佛山市,2025年5月19日

于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执行董事为高玉玲女士、贾少谦先生、于芝涛先生、胡剑涌先生、朱聃先生及代慧忠先生;而本公司的独立非执行董事为李志刚先生、蔡荣星先生及徐国君先生。

证券代码:600604 900902　证券简称:市北高新 市北B股　公告编码:临2025-021

上海市北高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内容:控股子公司上海市北高新云盟汇企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盟汇”）拟与公司控股股东上海市北高新（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